附件1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机构有关要求

根据住建部《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机构的有关要求》，为便于我省施工企业、职业院校、社会机构申报职业培训机构，结合我省实际，就开展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机构提出如下基本要求：

一、申报对象

1.一级及以上施工企业，且具有专门培训机构，如企业培训中心等。企业信用良好，具有一定规模的自有施工现场专业人员，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等失信行为记录。

2.具有人社或教育部门相关办学许可资质（资格），独立法人的培训机构，具备从事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相关培训能力，长期支持行业人才培养工作，从业信用良好，无不良记录。

3.开设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相关课程的高等院校或职业院校（含技师学院、技工院校）等，长期从事行业相关人才培养，为行业输送大量合格人才，无不良记录。

二、申报条件

1.遵纪守法，熟悉国家职业教育方针和就业政策，社会信用良好，无违法等不良行为记录。

2.具有健全的培训测试档案等管理制度、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稳定的经费来源，运营管理规范。

3.有固定的办学场所（租赁的要有合同），布局合理，无安全隐患。办公用房不少于40平方米，有适应管理需要的计算机、专用传真、电话，通讯渠道畅通。培训场地不少于200平方米，教学设施齐全，照明、通风良好，符合安全、消防及卫生等有关规定，配备网络高清远程视频监控、视频存储系统，确保监控全覆盖无盲区。测试场地不小于300平方米，配备网络远程高清视频监控、视频存储系统、手机信号屏蔽器（50人/台），网络运行状况良好；计算机数量不少于130台，其中备用机不低于总数的5%，能够运行windows7及以上操作系统并安装net.framework4.0程序，每台计算机必须配备摄像头。

4.培训机构负责人须具有教学或教育管理工作3年以上经历，专职教学管理人员不少于3人；专职教师不少于3人，应具备教师资格和任职条件,其中高级职称不少于1人；兼职教师不少于6人，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或具备建设类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有5年以上建设施工、管理经历或3年以上教学经验，中级以上职称；培训机构教师和管理人员要依法签订并能履行聘用合同，教师、管理人员相对稳定。

三、申报材料

1.《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培训机构申报表》（一式三份），同时报送电子版。

2.培训机构简介，包括基本情况、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培训场所、办公用房和管理人员情况、开展建设行业相关培训工作情况等，附相关照片资料。

3.主要规章制度,包括教学管理、学员管理、师资培训管理、教案管理、财务管理、后勤保障、突发应急预案等。

4.师资情况。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5.测试机房情况，包括计算机数量及配置、网络高清远程视频监控、视频存储系统、手机信号屏蔽器、供电保障配备情况等。附相关照片资料。

6.法人证书、办学许可资质(资格)复印件等。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培训机构申报表

申报单位： （盖 章）

申报日期：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填表说明

一、本表一式三份，同时报送电子版

二、本表提供的信息须真实和准确

三、本表内的时间、电话号码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四、表内填写不下的内容，可另加A4纸附页

一、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办学许可证登记机关 | 　 | 许可证号 | 　 |
| 单位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培训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培训机构现有资源情况 | 培训用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 　 | 培训经费来源 | 　 |
| 教学仪器设备套数及总价值（万元） | 　 |
| 办学场所（使用面积） | 自有 |  ㎡ |
| 租用  | ㎡ | 租赁期限（起止时间） | 　 |
| 场地属性 | 其中 |
| 办公场地 | 培训场地 | 测试场地 |
| 个数 | 总面积 | 个数 | 总面积 | 个数 | 面积 |
| 自有 | 　 | ㎡ | 　 | ㎡ |  | ㎡ |
| 租用  | 　 | ㎡ | 　 | ㎡ |  | ㎡ |
| 教学设施、培训场地视频监控存储系统情况 |  |
| 测试场地视频监控存储系统情况、计算机数量、手机信号屏蔽器数量等  |  |
| 教学职工总人数 | 其中 |
| 管理人员 | 教师 |
| 专职 | 兼职 | 专职 | 兼职 |
|  人 |  人 | 人 | 人 | 人 |
| 专职教学管理人员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或职业资格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兼职教学管理人员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或职业资格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拟申报开展培训专业情况

|  |
| --- |
| 培训岗位名称 |
|  |
| 师资情况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或职业资格 | 任教科目 |
|  |  |  |  |  |  |
|  |  |  |  |  |  |
| 所属单位主管部门意见 |  经办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地市住建主管部门意见 | 　　　　　　　　　　经办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省厅备案意见 |  经办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批准文号 |  | 批准日期 |  |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机构承诺书

根据省住建厅关于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工作的有关要求，本培训机构做出如下承诺：

1.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的职业标准、统一的培训大纲及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培训与测试工作；

2.严格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本省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制定的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相关政策；

3.保证提交培训机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

4.保证上传培训数据与测试数据的真实性；

5.按照有关要求留存相应的培训档案与测试档案，不弄虚作假；

6.遵循公平、合法和诚信原则，严格执行收费政策，主动公开收费标准；

7.积极配合并接受价格和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置。

培训机构（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